

臺南市政府 函

地址：70242臺南市南區體育路10號
承辦人：顏妍羽
電話：06-2157691#226
傳真：06-2155394
電子信箱：money1688@tn.edu.tw

受文者：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8月15日
發文字號：府教體處動字第105083772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0837720A00_ATTCH1.pdf)

國立成功大學附設 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	
收 文 日 期	105年8月16日
總 號	1051002

電子文
文騎

主旨：檢送「第33屆曾文水庫馬拉松賽」競賽規程1份（如附件）
），請協助宣傳活動訊息並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競賽日期：105年12月11日(星期日)上午6時30分至下午1時30分。
- 二、競賽地點：經濟部水利署南區水資源局(臺南市楠西區密枝村70號)
- 三、比賽分組：
 - (一)馬拉松組：42.195公里，依年齡分7組。
 - (二)21公里組：21公里，依年齡分7組。
 - (三)12公里組：12公里，依年齡分14組。
 - (四)健康路跑組：3公里，不分組別。
- 四、報名事項：全部採網路報名，報名網址：<http://bao-min.g.com/>。
- 五、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0月3日(星期一)下午5時止，如報名額滿，報名系統將自動關閉，提前截止報名。



正本：各縣市政府（不含臺南市、含直轄市及福建省）、社團法人臺南市體育總會、臺南市議會、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臺南市體育處除外)、臺南市各公私立大專院校、臺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附設進修補習學校、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

副本：臺南市體育處



裝
訂
章

訂



線

2016 第 33 屆曾文水庫馬拉松賽競賽規程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
- 二、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中華民國田徑協會
- 三、承辦單位：臺南市體育總會田徑委員會、臺南市體育處
- 四、協辦單位：經濟部水利署南區水資源局、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七總隊第二大隊、臺南市政府警察局、臺南市政府新聞及國際關係處、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楠西區公所、玉井國小、社團法人臺南市體育總會、臺南市體育總會體育志工委員會、新興醫療社團法人、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曾文青年活動中心、趣淘漫旅飯店。
- 五、競賽日期：105 年 12 月 11 日(星期日)上午 6 時 30 分至下午 13 時
- 六、競賽地點：南區水資源局曾文水庫(臺南市楠西區密枝里 70 號)
- 七、競賽項目：

比賽項目	馬拉松/42.195KM	21KM 組	12KM 組	健康休閒組/3KM
報名費	NT\$：900 元	NT\$：700 元	NT\$：600 元	NT\$：400 元
晶片押金	NT\$：500 元	NT\$：500 元	NT\$：500 元	不使用晶片
合計	NT\$：1400 元	NT\$：1200 元	NT\$：1100 元	
晶片退還	晶片押金 500 元將於賽後收取晶片時退還			
報名日期	本次賽會一律採網路報名： 請至 http://bao-ming.com/ 報名 預定報名日期：105 年 08 月 15 日起至 105 年 10 月 3 日止			
限 時	6.5 小時	3.5 小時	2 小時	50 分鐘
限 額	1500 人	1500 人	2000 人	1000 人
集合時間	AM 6:00	AM 6:10	AM 6:20	AM 6:30
起跑時間	AM 6:30	AM 6:40	AM 6:50	AM 7:00
集合地點	南區水資源局曾文水庫大門前馬路圓環			

八、競賽分組：

(一) 馬拉松組、21KM 組：(男子分 5 組、女子分 2 組，共 7 組)

組 別	男 子 組	組 別	女 子 組
男 甲 組	56 歲~70 歲(民國 35—49 年出生者)	女 甲 組	36 歲~65 歲(民國 40—69 年出生者)
男 乙 組	46 歲~55 歲(民國 50—59 年出生者)	女 乙 組	16 歲~35 歲(民國 70—89 年出生者)
男 丙 組	36 歲~45 歲(民國 60—69 年出生者)		
男 丁 組	26 歲~35 歲(民國 70—79 年出生者)		
男 戊 組	16 歲~25 歲(民國 80—89 年出生者)		

(二)12 公里組：男子分 8 組、女子分 6 組，共 14 組

組 別	男 子 組	組 別	女 子 組
男 高 齡 組	71 歲以上 (民國 34 年以前出生者)	女 甲 組	51 歲以上 (民國 54 年以前出生者)
男 甲 組	61 歲~70 歲 (民國 35-44 年出生者)	女 乙 組	41 歲~50 歲 (民國 55-64 年出生者)
男 乙 組	51 歲~60 歲 (民國 45-54 年出生者)	女 丙 組	31 歲~40 歲 (民國 65-74 年出生者)
男 丙 組	41 歲~50 歲 (民國 55-64 年出生者)	女 丁 組	19 歲~30 歲 (民國 75-84 年出生者)
男 丁 組	31 歲~40 歲 (民國 65-74 年出生者)	女 戊 組	15 歲~18 歲 (民國 87-90 年出生者)
男 戊 組	21 歲~30 歲 (民國 75-84 年出生者)	女 己 組	14 歲以下 (91 年以後出生者)
男 己 組	17 歲~20 歲 (民國 85-88 年出生者)		
男 庚 組	16 歲以下 (89 年以後出生者)		

(三) 健康休閒組：3 公里，不分年齡性別。

九、參加對象：凡對馬拉松及路跑有興趣之中外人士，符合參加之規定年齡者，均可報名參加。

十、報名注意事項：

(一) 報名方式：全部採網路報名，報名網址：<http://bao-ming.com/>。

(二) 報名日期：自 105 年 8 月 15 日(星期一)AM 08:00 起至 105 年 10 月 3 日(星期一)PM 17:00 止，如報名額滿，報名系統將自動關閉，提前截止報名。開放報名後，主辦單位有權衡量相關因素調整各組報名限額(含報名截止日期)，一切以官方網頁公告為準。另以上各組均不受理現場報名。

(三) 繳費方式：7-ELEVEN 超商 ibon 繳費流程(需自付兩萬元以下每筆 20 元手續費)

1. 線上報名網站登錄，完成報名後，取得 1 個 i-bon 的繳費代碼(訂單編號)→憑此代碼至全省 7-ELEVEN 超商門市→ibon 機器螢幕點選『繳費』→選擇『虛擬帳號』→輸入廠商碼『EB』→輸入您的繳費代碼(訂單編號)『AA000000123456』(共計 14 碼)→輸入您的『聯絡電話』(即網站報名所留的手機號碼)→選取及確認您的『繳費項目及資訊』→『確認，列印繳費單』→三小時內持繳費單至櫃檯繳費。
2. 報名登錄後需於 3 日內繳款始完成報名手續，未在期限內進行繳費者，視同放棄。
3. 繳費完成後，可至網站查詢確認繳費狀況，完成報名手續後不論任何理由所有報名資料均不得修改。重要選手基本資料例如：比賽項目、選手姓名、身分證字號及出生年月日等，請務必加強確認，倘資料錯誤造成當事人權益受損，概自行負責，不得異議。
4. 網路報名如有任何問題請直接聯絡伊貝特報名網(02)2951-6969。

(四) 有關競賽規程相關問題請洽陳登祿先生，聯絡電話：0933-689588。

(五) 計時晶片：

1. 本次賽會將提供選手晶片計時服務，選手在報名時請預繳晶片押金新台幣 500 元。
2. 晶片退還方式：
 - (1) 當天完賽後請至大會專屬帳篷退還晶片，並領回押金新台幣 500 元整。

(2) 若完成報名手續而未參賽，或未於賽後當日退還晶片者，請於 105 年 12 月 21 日前親至臺南市立體育場(臺南市南區體育路 10 號-----臺南市體育處活動組)辦理晶片退費事宜，超過期限視同放棄，押金恕不退還。

3. 晶片由大會黏貼於號碼布上，請勿撕下後再貼上，以免晶片掉落。
4. 馬拉松組、21 公里組及 12 公里組全部採晶片計時，將以大會時間做為成績記錄之依據，晶片成績僅作為個人之參考成績。
5. 參加比賽選手者請提前半小時到場，出發時必須經過晶片感應區，否則與賽成績不予承認。競賽成績及排名以大會時間為準，若未依大會規定繫紮晶片，造成無法計時，由選手自行負責。
6. 請選手衡量自身實力切勿爭先恐後，發揮運動家精神，禮讓實力較佳選手優先出發。
7. 請依出發時間出發，各組鳴槍起跑後，選手需於 10 分鐘內出發(通過起跑感應區)，延後出發者，因安全因素大會有限制其出發及不予計算成績。
8. 完成全程回終點若無晶片感應成績者(含折返點及檢測站)，取消比賽成績。

(六) 完跑證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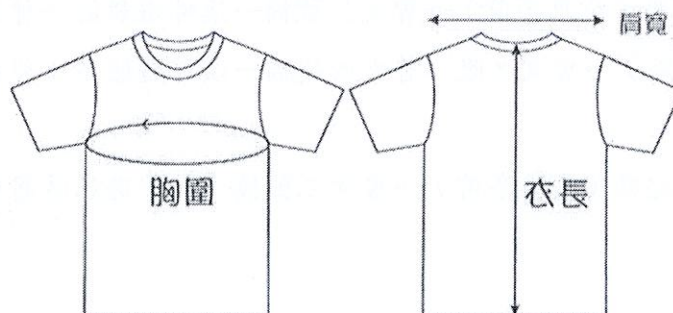
1. 馬拉松組、21 公里組及 12 公里組由大會列印，請選手於完成比賽後立即至競賽組憑晶片領取。
2. 健康休閒組請於終點處向工作人員領取。

(七) 各組贈送物品：


項 目	紀念衫	完成浴巾	完成獎牌	餐點	完成證書	礦泉水	保險
馬拉松組	○	○	○	○	○	○	○
21km 組	○	○	○	○	○	○	○
12km 組	○	○	○	○	○	○	○
3km 組	○	×	×	○	○	○	○

(八) 紀念衫尺寸對照表：(±1~3 公分為正常現象) 如未標示尺寸者一律以 L 發放。

	XS	S	M	L	XL	2XL	3XL
胸 圍	92cm	97cm	102cm	107cm	112cm	117cm	122cm
肩 寬	42cm	44cm	46cm	48cm	50cm	52cm	54cm
衣 長	62cm	64cm	66cm	69cm	71cm	74cm	75cm



(九) 為服務遠地選手，大會設選手接駁專車(臺南火車站前站往返比賽會場)，車資(來回)每人 200 元(若僅搭單程，車資為 100 元，乘車時請憑大會製發之登車證乘車)，班次如下表，歡迎選手多加利用。(欲搭乘接駁專車者車資連同報名費一起繳交)

日期	開車時間	路線	搭車地點
12/11(日)	上午 4:30	臺南→曾文水庫(去程)	臺南火車站前站→水資局接駁車站 (北門路和欣客運臺北線對面 7-11) 
12/11(日)	上午 9:30	曾文水庫→臺南(回程)	水資局接駁車站→臺南火車站前站
12/11(日)	下午 13:30	曾文水庫→臺南(回程)	水資局接駁車站→臺南火車站前站

備註：回程除固定開車班次外，坐滿即發車(最後一班為 13:30，逾時不候)。

(十) 報到方式：

1. 郵寄報到：郵資代辦費用如下表(限國內)，統一於比賽前一星期寄達。

人數	1 人	2~10 人	11~30 人	31 人以上
郵資代辦費	NT\$ 100 元	NT\$ 200 元	NT\$ 300 元	NT\$ 400 元

2. 本次賽會全部以**郵寄報到**方式寄送報到物資，選手如於賽前一周(12月4日)仍未收到報到物資者請速與報名單位連絡，限臺灣境內。

3. 為避免影響比賽的進行，比賽當天不接受現場報到。

十一、競賽路線：如路線圖

- (一) **馬拉松組**：起點(公車亭前)→曾文三號橋→溪畔遊憩區→曾文四號橋→曾文之眼→水庫壩頂→收費站→第一折返點(約 10.5 公里)→收費站→水庫壩頂→曾文之眼→曾文四號橋→溪畔遊憩區→曾文三號橋→第二折返點(約 21 公里)→曾文三號橋→溪畔遊憩區→曾文四號橋→曾文之眼→水庫壩頂→收費站→第三折返點(約 31.5 公里)→收費站→水庫壩頂→曾文之眼→曾文四號橋→溪畔遊憩區→曾文三號橋→終點(水資源局)。
- (二) **21 公里組**：起點(公車亭前)→曾文三號橋→溪畔遊憩區→曾文四號橋→曾文之眼→水庫壩頂→收費站→第一折返點(約 10.5 公里)→收費站→水庫壩頂→曾文之眼→曾文四號橋→溪畔遊憩區→曾文三號橋→終點(水資源局)。
- (三) **12 公里組**：起點(公車亭前)→曾文三號橋→溪畔遊憩區→曾文四號橋→曾文之眼→水庫壩頂(折返點)→曾文之眼→曾文四號橋→溪畔遊憩區→曾文三號橋→終點(水資源局)。
- (四) **健康休閒組**：起點(公車亭前)→曾文三號橋→溪畔遊憩區圓環→曾文三號橋→終點(水資源局)。

十二、獎勵方式及辦法：

(一) 頒發獎金：

按男、女總名次成績頒發，另頒發獎盃乙座，各組總名次錄取者，不再列入分組名次計算，凡得獎金超過新台幣 20,000 元以上者，國內選手須依稅法負擔 10% 之所得稅，外籍人士須依稅法負擔 20% 之所得稅。（請於領獎時附身分證影印本）。

1. 本賽事獎金分為馬拉松組「總名次」與「分組」獎金，各獎項均不得重複領取且以總名次為優先。21 公里組與 12 公里組獎金為「總名次」獎金。
2. 馬拉松總名次獎金：(不分國內外選手，均以新台幣發放獎金)。

總名次	馬 拉 松 組	
	男子組 (前六名)	女子組 (前三名)
第 1 名	獎金新台幣 50,000 元	獎金新台幣 30,000 元
第 2 名	獎金新台幣 40,000 元	獎金新台幣 20,000 元
第 3 名	獎金新台幣 30,000 元	獎金新台幣 10,000 元
第 4 名	獎金新台幣 20,000 元	
第 5 名	獎金新台幣 10,000 元	
第 6 名	獎金新台幣 10,000 元	

3. 馬拉松分組名次獎金：(不分國內外選手，均以新台幣發放獎金)。

分組名次	馬 拉 松 組	
	男子組	女子組
第 1 名	獎金新台幣 5,000 元	獎金新台幣 5,000 元
第 2 名	獎金新台幣 4,000 元	獎金新台幣 4,000 元
第 3 名	獎金新台幣 3,000 元	獎金新台幣 3,000 元
第 4 名	獎金新台幣 2,000 元	獎金新台幣 2,000 元
第 5 名	獎金新台幣 2,000 元	獎金新台幣 2,000 元
第 6 名	獎金新台幣 1,000 元	獎金新台幣 1,000 元

4. 21 公里組總名次獎金 (不分國內外選手，均以新台幣發放獎金)。

總名次	21 公 里 組	
	男子組 (前十名)	女子組 (前十名)
第 1 名	獎金新台幣 10,000 元	獎金新台幣 10,000 元
第 2 名	獎金新台幣 5,000 元	獎金新台幣 5,000 元
第 3 名	獎金新台幣 4,000 元	獎金新台幣 4,000 元

第 4 名	獎金新台幣 3,000 元	獎金新台幣 3,000 元
第 5 名	獎金新台幣 2,000 元	獎金新台幣 2,000 元
第 6 名	獎金新台幣 1,000 元	獎金新台幣 1,000 元
第 7 名	獎金新台幣 600 元	獎金新台幣 600 元
第 8 名	獎金新台幣 600 元	獎金新台幣 600 元
第 9 名	獎金新台幣 600 元	獎金新台幣 600 元
第 10 名	獎金新台幣 600 元	獎金新台幣 600 元

5. 12 公里組總名次獎金（不分國內外選手，均以新台幣發放獎金）。

總名次	12 公 里 組	
	男子組（前六名）	女子組（前六名）
第 1 名	獎金新台幣 5,000 元	獎金新台幣 5,000 元
第 2 名	獎金新台幣 3,000 元	獎金新台幣 3,000 元
第 3 名	獎金新台幣 2,000 元	獎金新台幣 2,000 元
第 4 名	獎金新台幣 1,000 元	獎金新台幣 1,000 元
第 5 名	獎金新台幣 600 元	獎金新台幣 600 元
第 6 名	獎金新台幣 600 元	獎金新台幣 600 元

（二）各組優勝錄取人數：馬拉松、21 公里、12 公里男女各組優勝者頒給獎牌乙面、獎狀乙紙。

競賽項目	各組報名人數	錄取人數	備註
(1) 馬拉松組 (2) 21 公里組 (3) 12 公里組	1~5 人	1	
	6~10 人	2	
	11~20 人	3	
	21~50 人	4	
	51~100 人	6	
	101 人以上	8	

（三）所有能在 2 小時以內完成 12 公里全程者、3.5 小時以內完成 21 公里全程者與能在 6.5 小時以內完成馬拉松全程者，將可得到完跑成績證明書乙紙及完成獎牌（完跑成績證明書請於賽後立即至領取處持晶片感應列印）。

（四）健康休閒組：凡完成全程者，頒發跑完證明書。

十三、頒獎時間及地點：

（一）12 公里組：12 月 11 日上午 8 時 50 分起於南區水資源局育樂堂頒獎。

（二）21 公里組：12 月 11 日上午 9 時起於南區水資源局育樂堂頒獎。

(三) 馬拉松組：12月11日上午10時30分起於南區水資源局育樂堂頒獎。

(四) 若未上台領獎者，獎項將不另行補發。

十四、注意事項：

(一) 為顧及選手安全，馬拉松參賽者於11時30分未經過第三折返點者一律強制上殿後車。

(二) 衣物保管：大會將於105年12月11日上午5:30起於**終點處**接受衣物保管，賽後憑號碼布於**終點處**領取，並請於當日下午13:30前領取保管物品。

(三) 競賽途中選手不得由車輛(含自行車)或人員陪跑。

(四) 馬拉松補給站提供水、運動飲料、巧克力、香蕉及季節性新鮮水果等。

(五) 馬拉松組參賽選手於6.5小時內無法跑完全程者，中途必須搭乘殿後車輛返回終點。

(六) 請比賽之選手務必考量本身之健康狀況，競賽中若發生任何意外事件選手應自行負責。

(七) 所有參賽選手必須佩帶大會發給之號碼布(請務必用別針別在胸前)參加比賽，未帶者裁判有權取消資格。

(八) 12月10、11日，選手請憑號碼布或相關參賽證明免費進入南區水資源局曾文水庫。

(九) 本比賽將列為國際性比賽選拔依據。

(十) 大會有權將此項比賽之錄影、相片及成績於世界各地播放、展出、登錄於本會網站與本刊物上暨參賽者必須同意肖像與成績，用於相關比賽之宣傳與播放活動上。

十五、退費機制：

(一) 繳費完成後，若因故無法參加，將按照以下退費機制退費：

1. 105年10月31日下午4時前提出申請者，可退晶片押金NT\$500元及全額費用百分之50之外，並扣除50元(匯款手續費及行政費用)。

2. 於105年11月1日至105年12月11日之間提出申請者，僅可退還晶片押金NT\$500元，押金退還方式請參照本章程第十條之第五款計時晶片第二項晶片退還方式辦理。

(二) 欲進行退費者，請寄信至hailuchen168@gmail.com進行登記，內容須提供報名者姓名、參加組別(若團體報名者需註名參賽隊名)、訂單編號、聯絡電話，並附上要退款的帳戶資料(需包含帳戶名稱、代號及帳號)，經確認參加者身份與資料均符合後，於比賽結束一週後辦理退款，退費者同時失去參賽資格。

十六、犯規罰則：違反下列規定者，以取消比賽成績及不計入名次內。

(一) 不遵從裁判引導者。

(二) 未將號碼布以別針別在胸前。

(三) 嚴禁於比賽行進路線中推行娃娃車、滑行直排輪、滑板、滑板車及騎乘腳踏車。

(四) 抵達終點時無大會號碼布、檢錄標誌及中途信物者。

(五) 比賽進行中選手借助他人之幫助而獲利者(如乘車、扶持…等)。

(六) 報名組別與身份證明資格不符者。

(七) 違反運動精神和道德(如打架、辱罵裁判及大會工作人員…等)。

(八) 嚴禁非報名者取代報名者參加比賽，代跑者及被代跑者一經查明屬實，取消比賽資格。

十七、申訴：

(一) 比賽爭議：競賽中各選手不得當場質詢裁判，若與田徑規則有同等意義之註明者，均以

裁判為準，不得提出申訴。

(二) 申訴程序：有關競賽所發生的問題，須於各組成績公佈 30 分鐘內，得向大會索取申訴單以書面提出，同時繳保證金新台幣 3,000 元整，由競賽組簽收收執聯；大會接受申訴單後以審判委員會之判決為終決，若判決認為無理得沒收其保證金。

十八、公共意外責任險注意事項：

各位親愛的跑友們：運動是保持健康身體的重要元素，請各位視自己跑步當日狀況量力而為，並請於活動前一日做充足的睡眠及當日跑步前 2 個鐘頭內吃早餐。本會對於現場只做必要之緊急醫療救護，對於本身疾患引起之病症不在承保範圍內，而公共意外責任險只承保因意外所受之傷害做理賠。大會為本次活動針對參賽者投保每人新台幣 300 萬元之公共意外責任險。(所有細節依投保公司之保險契約為準，參賽選手如另有需要，請自行辦理加保。)


十九、本競賽規程如有未盡事宜，得由大會修正後公佈之。

二十、本案業經教育部體育署臺教體署競(二)字第 1050023296 號函核備在案。

曾文水庫馬拉松賽交通參考資訊

►大會接駁專車：

為服務遠地選手，大會特別設選手接駁專車(臺南火車站前站往返比賽會場)，車資(來回)每人200元(若僅搭單程，車資為100元，乘車時請憑大會製發之登車證乘車)，班次如下表，歡迎選手多加利用。(欲搭乘接駁專車者車資連同報名費一起繳交)。

日期	開車時間	路線	搭車地點
12/11(日)	上午 4:30	臺南→曾文水庫(去程)	臺南火車站前站→水資局接駁車站 (北門路和欣客運臺北線對面 7-11) 
12/11(日)	上午 9:30	曾文水庫→臺南(回程)	水資局接駁車站→臺南火車站前站
12/11(日)	下午 13:30	曾文水庫→臺南(回程)	水資局接駁車站→臺南火車站前站

備註：回程除固定開車班次外，坐滿即發車(最後一班為 13:30，逾時不候)。

►自行開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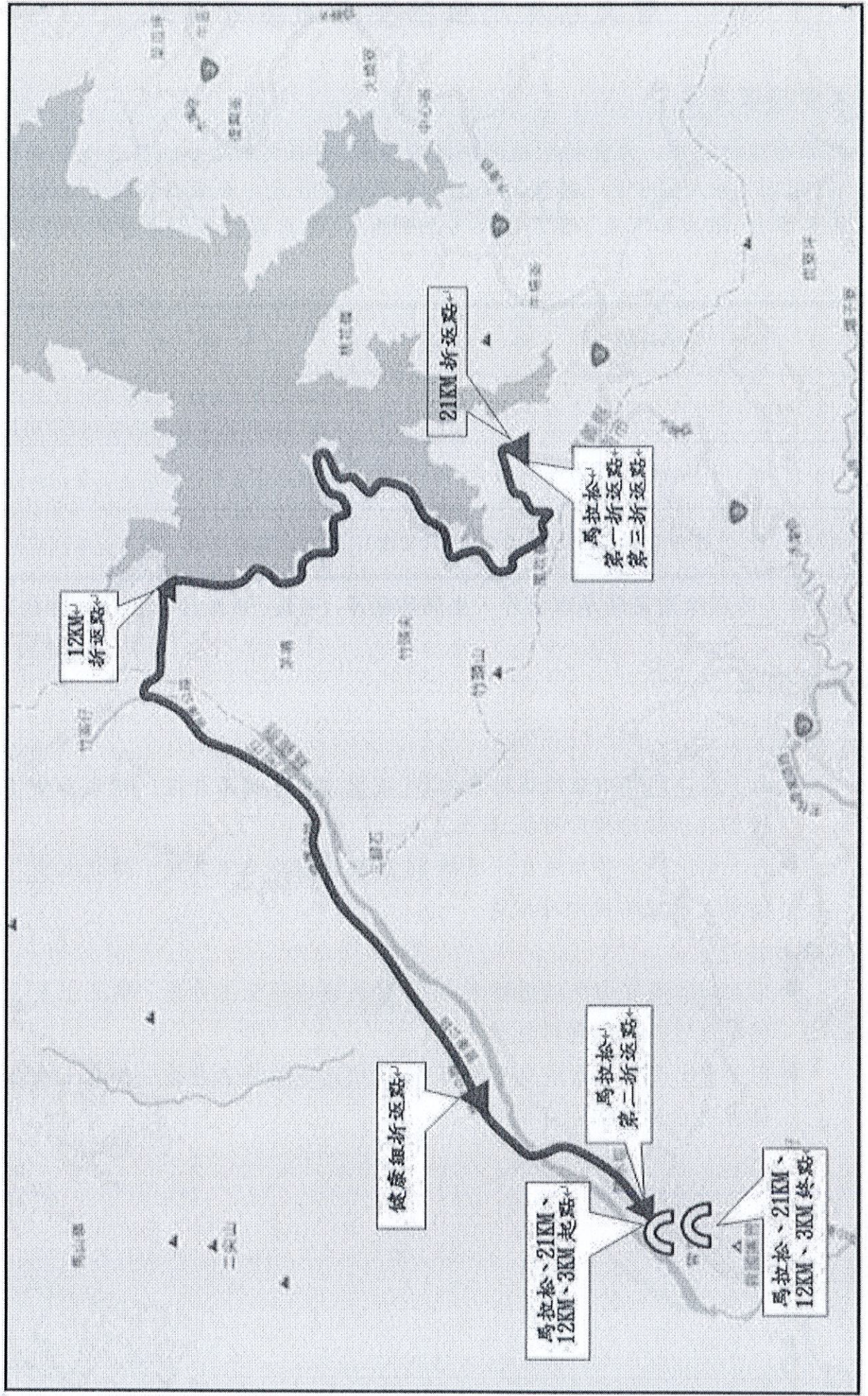
⇨南下：

- ▶南下南二高官田交流道轉東向 84 號快速道路至玉井後，轉北上臺3 線，再循曾文水庫路標即可抵達。
- ▶南下中山高下營系統交流道轉 84 號快速道路至玉井後，轉北上臺3 線，再循曾文水庫路標即可抵達。

⇨北上：

- ▶北上南二高官田交流道轉東向 84 號快速道路至玉井後，轉北上臺3 線，再循曾文水庫路標即可抵達。
- ▶北上中山高下營系統交流道轉 84 號快速道路至玉井後，轉北上臺3 線，再循曾文水庫路標即可抵達。

2016 第 33 屆曾文水庫馬拉松賽路線圖



曾文水庫馬拉松高度表

